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呂壬豪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53  
傳真：08-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230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新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2628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689458\_11042628800\_1\_3689458\_11042628800\_1.pdf、  
3689458\_11042628800\_1\_3689458\_11042628800\_2.png、  
3689458\_11042628800\_1\_3689458\_11042628800\_3.pdf)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0年9月10日起至10月23日假旭海草原停車場辦理「旭海觀音鼻自然保留區成立10週年系列活動-旭海草原觀星」活動，請貴校轉知活動訊息，鼓勵教師、家長與學生踴躍參加，一同窺探星空奧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旭海觀音鼻自然保留區成立10週年系列活動-旭海草原觀星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推展旭海觀音鼻自然保留區山海風景及促進部落觀光，藉由觀星活動參與，使大眾接觸美麗星空，培育天文素養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0年9月10日(五)、9月11日(六)、9月17日(五)、9月18日(六)、9月24日(五)、9月25日(六)、10月1日(五)、10月2日(六)、10月23日(六)，共辦理9場次。

(二)活動行程、地點：

1、觀星旅遊行程：請參考附件遊程規劃表。

2、地點：屏東縣牡丹鄉旭海社區及旭海大草原停車場。

(三)活動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nBmEoMPyrwTYkk186>。

(四)參與對象：民眾、家長、教師與學生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活動報名及觀星旅遊規劃請洽詢旭海社區發展協會08-8830365 陳小姐。

(二)本次活動戶外觀星地點為旭海大草原停車場，停車空間預估可以容納60輛，鼓勵參與活動民眾共乘或配合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(三)夜間活動以低光害方式進行，請參與活動人員請自備紅光手電筒(手電筒前面用橡皮筋包覆紅色紙，以降低對瞳孔的刺激)，望遠鏡觀測區管制紅光以外光源(請勿開閃光燈拍照)，服務台及闖關區無光源管制。

(四)為維護活動秩序，請參與學生及民眾於會場內需遵守工作人員指引。

(五)本活動為戶外觀星活動，請著輕便服裝及球鞋，自備茶水、禦寒衣物、包覆紅色紙的手電筒、防蚊用具。

(六)配合防疫，本活動請全程佩戴口罩，並遵守室內及戶外社交距離。

五、檢附旨揭活動計畫及海報各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



#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